

薛暮桥文集

第八卷



中国金融出版社

薛暮桥文集

第八卷

(1980)



中国金融出版社

责任编辑：张 铁
责任校对：孙 蕊
责任印制：裴 刚
封面设计：吴锦明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薛暮桥文集（Xue Muqiao Wenji）/薛暮桥著. —北京：中国金融出版社，2011. 6

ISBN 978 - 7 - 5049 - 5906 - 5

I. ①薛… II. ①薛… III. ①中国经济—文集 IV. ①F12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059715 号

出版 中国金融出版社
发行
社址 北京市丰台区益泽路 2 号
市场开发部 (010)63266347, 63805472, 63439533 (传真)
网上书店 <http://www.chinaph.com>
(010)63286832, 63365686 (传真)
读者服务部 (010)66070833, 62568380
邮编 100071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北京松源印刷有限公司
装订 平阳装订厂
尺寸 155 毫米×235 毫米
印张 339
插页 2
字数 4718 千
版次 2011 年 6 月第 1 版
印次 2011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980.00 元（总二十卷）
ISBN 978 - 7 - 5049 - 5906 - 5/F. 5466
如出现印装错误本社负责调换 联系电话（010）63263947

目 录

第八卷

谈谈生产资料流通问题

(1980年1月) 1

把世界各国统计工作的新成就应用到我国统计工作中来

(1980年2月) 11

调整国民经济中要广泛寻找生产门路

(1980年2月) 16

从上海体制改革调查所看到的问题

(1980年2月) 22

工商行政管理面临的新情况和新任务

(1980年3月) 31

编制五年十年规划的方针政策

(1980年4月) 39

关于体制改革的意见

——向中央财经小组汇报的提纲

(1980年5月) 46

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一些意见

(1980年6月) 51

关于经济体制改革问题的探讨

(1980年6月) 58

究竟什么是修正主义 ——在第七次理论座谈会上的发言 (1980年7月)	72
关于调整物价和物价管理体制的改革 (1980年7月)	76
经济结构和经济体制的改革 (1980年7月)	88
计划调节与市场调节 (1980年8月)	103
怎样管理和利用全国的资金 (1980年8月)	112
为什么生产形势很好，财政会有赤字 (1980年9月)	119
《当前我国经济若干问题》前言 (1980年9月)	126
对《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初步意见》的说明 (1980年9月)	128
附录 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初步意见	133
中国经济发展的新趋势 (1980年10月)	147
在香港“中国经济发展新趋势”讨论会上的答问 (1980年10月)	156
在香港“中国经济发展新趋势”讨论会上的总结发言 (1980年10月)	166
流通领域要在计划指导下充分发挥市场调节的作用 (1980年10月)	175
忆张秋人、胡公达烈士 (1980年10月)	180

统一思想 克服经济困难	
(1980 年 12 月)	184
关于当前经济形势和加强统计分析研究的问题	
(1980 年 12 月)	194
再论计划调节与市场调节	
(1980 年 12 月)	204
再论经济结构和管理体制的改革	
(1980 年 12 月)	212

谈谈生产资料流通问题*

(1980年1月)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随着全党工作着重点的转移，“调整、改革、整顿、提高”八字方针的贯彻，国民经济开始出现了健康发展的新局面。通过流通制度的改革把国民经济搞活，也取得了显著效果。我们在产品交换中缩小了统购包销（生活资料）、计划分配（生产资料）的范围，长期以来无法解决的产需脱节现象开始有了改变。特别是生产资料流通方面，冲破了一些旧观念、旧制度的束缚，改革工作开始找到一条门路。但总的说来，进一步研究、探讨如何按照客观经济规律的要求来组织生产资料流通，仍然是摆在我们面前的重大课题。下面就这个问题，讲几点个人的看法。

一、生产资料流通工作的历史和现状

我国在生产资料流通方面的一套制度、办法，是在50年代前期按照生产资料不是商品的指导思想设计的。从第一个五年计划开始，把生产资料划分为三种类型：一类物资由国家计委统一分配，二类物资由中央各部统一分配，只有三类物资允许自由交换。国家计委对统一分配的物资，只能制订分配计划，按产品的品种规格作出具体分配，实际上也必须通过各业务部门进行。具体组织物资供应的做法是：国家分配计划下达后，由各业务部门根据中央各部和各地方的需要，分别提出该行业的生产和供应方案，通过订货会议，由中央各部和省市的厅局按条条分头组织订货、供货。适应这种做法，中央和地方都专门设置了自己的供应（采购所需要的物资）、销售机构，各搞各的物资供应和销售工作。

* 本文原载《物资管理》1980年第1期。

这种由生产部门按条条直接管生产资料的交换的办法，随着生产建设规模的扩大，使生产部门与使用部门、生产单位与使用单位之间的矛盾难以解决，显得越来越不适应了。特别是 50 年代末期，由于物资供应留有相当大的缺口，供货合同不能兑现，企业的物资供应各成系统，物资分散，调度不灵，采购人员满天飞，供需矛盾十分突出。

60 年代初期，党中央针对生产资料产需脱节、流通混乱的严重状况，提出物资集中统一管理的方针，在刘少奇同志和其他中央领导同志的关怀指导下，建立了国家经委物资总局（以后改为物资部）。物资总局对重要的生产资料设立专业公司（如金属材料、机电设备、化工、建材、木材公司），并在各大区和各省、市、自治区设立分支机构，统一管理和经营生产单位所提供的统配和部管物资，试行了物资指标按隶属关系分配，实物由物资部门统一设库组织供应的办法，并根据刘少奇同志提出的把物资部门办成“第二商业部”的意见，开始进行按经济区域设置网点、组织供应的试点。供应生产资料的专业公司像商业部所属的专业公司一样，通过市场来组织生产资料供应工作，搞得比较灵活。尽管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这些变化还没有跳出生产资料不是商品的框框，但是比 50 年代前进了一大步。可惜这个改革还没有完成就遇到“文化大革命”，物资部门被说成是“修正主义路线的产物”，机构被撤销，人员被遣散，整个物资管理体制被打乱了。搞得物资分配和供应渠道十分混乱，采购人员满天飞，行行层层设库，“货到地头死”，积压浪费，周转缓慢等现象更加严重。粉碎“四人帮”后经过两三年整顿，问题仍然没有完全解决。

当前生产资料流通中的问题，集中起来讲就是物资一方面供不应求，另一方面积压浪费。造成这种状况的原因是多方面的。首先是国民经济比例失调。三十年来大部分时间没有一个稳定的长期计划，生产建设绷得很紧，物资分配经常留有相当大的缺口，加上计划多变，使许多重要物资（钢材、煤炭、木材、水泥等）供销不平衡。其次是产需衔接不好，生产上片面追求速度，强调产值产量，有相当一部分产品货不对路；分配上又是生产什么分配什么，基本上是以产定销，造成需要的供不上，不需要的又积压起来。第三，从流通环节本身来说，主要的缺

陷是，由于国家的物资分配没有充分保证，各行业、各地区、各企业不得不纷纷设库，贮存备用物资，加剧了物资供求的人为紧张。现在，物资总局有一套供应机构，中央各部门有一套供应机构，地方各级各部门也各有一套供应机构，环节很多，手续繁杂，调度不灵。此外，长期来生产资料价格僵化，对调节生产、流通和消费，都很不利。

由此可见，生产资料流通中存在的种种问题，涉及经济工作的各个方面，是一种经济综合症，必须进行综合治理。一年多来，由于国民经济的调整，基本建设规模缩小，生产指标比较落实，物资供应长期、全面紧张的局面有了明显缓和，这就为改进流通工作创造了有利条件。与此同时，各级物资部门通过学习、贯彻党中央提出的“两个调节”相结合的方针，思想逐步解放，开始利用市场调节搞活流通，摸索了一些新的经营方法，如举办展销市场（生产资料商场），实行敞开订货、凭票供应等灵活方法，大力组织计划外物资资源，较好地满足了生产、建设、科研和人民生活的需要，物资管得过死的状况有了初步改变。

我国是一个社会主义国家，由于建立了生产资料公有制，国家可以有计划地利用全国的人力、物力、财力，统一调节各种经济活动，避免资本主义经济的盲目性和由此造成的人、财、物的巨大浪费，这是社会主义经济制度优越性的一个表现。过去由于照抄照搬苏联的不成功经验，只讲计划调节，忽视市场调节，我们在经济工作的某些方面，包括生产资料流通工作方面，反而不如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没有得到充分发挥。为了适应四化建设的需要，在改革经济体制的同时，对生产资料进行根本的改革，势在必行。总的想法是：社会主义生产是商品生产，包括生产资料的生产，因此，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一样，都要进入流通领域、进入市场；要自觉遵循价值规律和其他经济规律（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和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等）的要求，通过计划和市场对生产资料流通进行调节，逐步建立起社会主义的生产资料统一市场，这个统一市场，既要克服一切通过计划调拨、统得过多过死的弊病，又要避免资本主义商品交换的无政府状态，使流通工作真正起到生产和消费的桥梁和纽带的作用。

二、增辟流通渠道，发展第二商业

生产资料的流通，同生活资料的流通一样重要。基本建设没有生产资料不行，工农业生产，科学的研究和人民生活也必须消耗一定的生产资料。但从三大改造完成以来，生产资料流通系统同商业、供销、外贸系统一样，基本上只存在一个流通渠道。凡是列入统配、部管目录范围内的，需用单位要一点机器设备和原材料，都要向主管分配部门申请，主要靠每年开一两次大型订货会议解决。许多工厂挖潜、革新、改造需要的物资，因为没有列入国家计划，就不予分配。至于集体经济的需要，就更难满足了。过去的经验教训足以说明，只开放一个流通渠道的做法，是不能适应经济发展需要的。生产资料的品种很多，只通过计划分配的渠道，不可能把几十万个生产建设单位各式各样、时常变化的需要，都准确无误地包下来，此其一。某一种生产资料的经营只容许一家独办，不容许有其他交换渠道，就没有竞争，很难克服官僚主义的经营作风，提高服务质量，此其二。企业的产品都按计划调拨，是好是坏一律由国家收购，取消了商品生产企业作为独立的经济核算单位应有的支配自己的生产成果（包括产品）的权利，同时也免除了商品生产者按照社会需要进行生产的义务，不利于改进产品质量，增加品种，此其三，等等。

我们把流通渠道搞得很窄，主要是受生产资料不是商品，不应该在市场流通的理论的影响。现在要改革生产资料流通制度，就必须打破这一不切实际的理论框框，深入研究社会主义计划经济条件下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特点。按照计划调节与市场调节相结合，在国家计划指导下，充分发挥市场调节作用的改革方针，并根据一年来通过流通渠道来把国民经济搞活方面所取得的效果和经验，我认为改革流通制度，办法就是增加流通渠道，把单一的分配调拨改变为多种购销方式，彻底扭转供产销脱节的状况。初步设想，可以按照生产资料在国计民生中的重要程度和供求情况改变目前对生产资料分为统配、部管、地方管理的办法，重新划分为计划订购商品、优先订购商品、自由购销商品三种类

型。物资部门按计划订购和优先订购以外的生产资料，可以由生产企业自销，也可以委托物资部门经销、代销。这样在流通渠道方面，既有物资部门统一组织起来的经营通用生产资料的渠道，也有生产企业自行销售产品和生产部门或使用部门经营专用生产资料的渠道；既可以通过订协议或签合同的方式，建立固定的供产销关系，满足大宗的比较稳定的需要，又可以设立生产资料交易市场，满足各方面临时、零星的需要和社队、街道集体单位生产和居民生活的需要；既要办好全民所有制的生产资料供销网点，又要支持集体所有制单位在城市和农村兴办生产资料的经营点。

在供应方法方面，首先要提倡向敞开订货、敞开供应方向发展。根据货源情况，有的是全部敞开供应，有的可以在一定范围敞开供应，有的可以对部分用项敞开供应。还不能敞开供应的，一个是实行凭票供应，用户可以不受时间、地点、品种的限制，到供应点凭票择优选购；一个是核实供应，如重点生产建设所需的物资，由就近的供应单位按计划任务核定实际需要，如数供给。

为了适应按商品原则组织生产资料流通的需要，还应当把现在的物资总局改为“第二商业部”。它的任务，一是在国务院领导下，负责生产资料流通方面的方针、政策、制度、办法的制定和贯彻执行；二是按照国民经济计划的要求，研究生产资料的社会供需平衡，参与制定主要生产资料的生产计划，会同有关部门，施行必要的行政干预和经济手段，协调供产销之间的关系，克服生产和流通中的盲目性；三是组织通用生产资料的统一经营，指导和调整所属商业企业的业务活动（如设置或裁并所属专业公司），计划地区之间各类产品的余缺调剂，等等。至于商品交换的各种具体业务活动，则应当由专业公司、联合公司、收购网点、销售网点负责进行；这些公司和网点，要真正办成商业经营机构，实行独立核算，有经营的自主权。总之，“第二商业部”要发挥统筹全社会生产资料流通的作用。在我们这样一个有近十亿人口、九百六十万平方公里的社会主义大国，要按照计划调节和市场调节相结合的原则，活而不乱地组织好生产资料流通活动，在中央一级设立一个行政管理机关来担负统筹工作，是十分必要的。

三、打破行政壁垒，减少流转环节

我国幅员辽阔，各地自然资源情况和经济发展水平差别较大，交通运输条件也不一样。因此，经济合理地组织物资流通，减少人力物力财力的浪费，尤有重大意义。目前，许多通用的生产资料流转环节多，基本上是有多少个行政层次就有多少个物资流转环节。有些大城市（如沈阳、武汉），中央、省、市甚至区、县的同一种物资的供应机构多达几十个、上百个。各级都自建仓库，储备物资，调度不灵，周转缓慢。现在，全国钢材库存周转期长达八个半月，机电产品库存周转期长达一年半。物资的库存构成也很不合理。全国库存钢材总量中，80%在使用单位及其主管部门，20%在各级物资部门和钢厂。日本的情况恰好相反，使用单位占20%，批发商和钢厂占80%。由于库存大、周转慢，国民收入中用于积累的份额有相当一部分不能发挥作用。改变这种状况，要从多方面下手，但改善流通方式和减少流转环节（都表现为整个流通时间的缩短）以实现物资流通的合理化，无疑是流通领域本身需要认真解决的重要问题。

长期以来，大家一直强调“直达供应”，以为由产需双方直接订货、直达发货的比重越高越合理，现在看来，强调过头了，有片面性。实践证明，使用单位用量大的或者是专用的物资，由生产厂向用户直达供货可以减少流通费用和时间；但多数通用物资由于实行成批大量生产，而用户的消费相对来说是小批零星的，因此，一次到货过多必然超过储备定额。如钢材，目前钢厂对用户的订货，按品种规格一般是一个季度到半年发一次货，国外订货大多是一年订货一次到达。这样，用户的一次进货量就不会少于一个季度到一年的用量。这是许多生产建设单位钢材库存过大的一个重要原因。当然，现在的物资供应中，也有不该中转而中转的，但更多的情况是应当中转的没有中转，不该直达的盲目直达。目前，主要原材料直达供应的约占70%到75%，由物资部门中转供应的只占25%到30%，这种情况不利于加快全社会的商品流通和资金周转。在物资部门能够就地就近保证均衡供应的条件下，适当提高

中转供应的比重，是经济合理的。因此，在组织流通中，应当按照物资的不同品种、不同用途和用户在一定时间内的消费数量以及具体的运输条件，考虑是否有利于压缩使用单位库存、节省流动资金等因素，来选择确定不同的物流方式（直达和中转），以取得最佳的经济效益。

随着通用生产资料中转供应比重的增加，更应当在全国范围内解决流通环节多的问题。这就要打破生产资料供应中条块割据的行政壁垒，大大精简按行政体系行行层层设置的物资流转环节，按照经济区域建立流通组织，形成布局合理、方便基层的生产资料供应网。我国历史上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产生了一大批城市，成为经济联结的中心。后来这些经济中心逐渐被行政中心代替，割断了地区间的经济联系包括产需间的横向联系。现在提倡按经济区域组织流通，就可以发挥经济中心的作用，使全国 200 个左右大中城市成为向周围地区就近承担中转供应任务的流通中心，也就是生产资料的集散中心。在实行的步骤上，可以先在一个省、市、自治区范围内，以城市为中心，按经济区域设置生产资料专业公司和前站后库的供应商店，统一担负当地省、地、市属单位的供应业务，逐步撤并地方各部门的供应机构。这些城市的专业公司和供应商店，可采取省、地、市合营（联合）的方式，由省、市、自治区的专业公司统一管理和经营，利润按一定比例返还给地、市。县的专业公司，应从同一经济区域内的城市专业公司进货。县以下生产资料供应网点的设置，可结合生活资料商业体制的改革通盘考虑，原则上由县的各专业公司下伸到大集镇，设生产资料供应商店，有的同生活资料一起设联合商店。大集镇以下的生产资料商店，提倡由生产队联营的集体商业经营，自负盈亏。中央部门所属单位的供应任务，可以分批分期划给各地专业公司承担，采取中央与地方合营的方式，由 200 个左右城市的专业公司和供应商店就地就近供应。

按照在全国建立若干个以大城市为主体的经济中心，把部门经济和地区经济有机地结合起来的设想，第二商业部要在各大经济中心相应建立起生产资料贸易中心，在国家计划指导下，通过组织订货、开展协作、调剂余缺、交流商情等活动，协调经济区内的生产资料流通。随着生产资料贸易中心的建立，200 个左右城市专业公司要进一步打破省、

市、自治区的界限跨区经营。各生产资料贸易中心的业务活动可以互相交叉，按经济的自然联系，形成全国的生产资料流通体系。

四、利用价值规律调节生产和流通

所谓市场调节，实质上就是利用价值规律来进行调节。打破生产资料不是商品的框框，就是要承认不论在生产过程或流通过程，价值规律都起调节作用。我们在改革流通制度当中，必须重新认识价格这个经济杠杆对调节供求的重大影响，以便自觉地利用这种调节作用，改变生产资料价格长期僵化的状态，把经济搞活。

二十多年来，我们坚持“计划第一，价格第二”，把价格搞得很死。虽然也作过一些调整，但远远落后于客观情况的变化，使各类产品特别是生产资料产品价格背离价值的现象日益严重。其后果，反映在生产资料流通上，一是多年来许多产品的成本不断变化，而国家规定的计划价格未作相应调整，无视价值规律的作用，成为有些产品长期脱销，有些产品长期积压的重要原因。现在有许多长线产品需要压缩产量，但因价高利大，大家还抢着生产；有许多短线产品需要努力增产，但因价低利小，谁都不愿增产。例如钢材中的线材供应不足，本来是不难增产的，由于价格低，要拉长拉不起来。二是由于价格政策违反价值规律，实行市场调节以来，某些产品供求不平衡的情况反而加剧了。去年，随着企业自主权的扩大，产品自销活动发展很快，一些供应紧张的原材料出现议购议销价格，有的钢厂利用用户迫切需要，按高于计划价格一倍以上的价格出售线材。有的短线产品在市场自由交换中任意涨价，造成计划内的拿不到，计划外大量流通。如木材的议购价格比计划价高出几倍，以致木材产地不愿意把木材交给国家统一分配，而要自己销售赚取暴利。这些情况说明，让许多产品的价格长期地、大幅度地背离价值，物资流通中长短不齐的状况将愈益突出，物价也不可能真正保持稳定。

十多年来，由于林彪、“四人帮”的破坏，也由于我们工作中存在着缺点、错误，价格已经搞得很乱，问题成堆。另外，由于价格的涨落虽然不会增加或减少国家财富，但它会改变国民收入（主要是盈利）

在各社会集团之间的分配；在国营工业和集体农业之间，国家和劳动人民之间，生产部门和使用部门、生产地区和消费地区之间，以及工业部门和商业部门、物资部门之间，对价格涨落的要求往往是互相抵触的，所以，价格问题十分复杂，调整起来很不容易。我们必须一方面提出调整物价的明确方向，另一方面又要分批分期逐步进行，先从对财政收入和市场稳定影响最小的方面着手。

现在急需调整和比较容易调整的是机械产品和钢材的价格。为了进一步把生产资料流通搞活，近期就应对这两类产品价格作出调整。机电产品过去大多价高利大，现在缩短基本建设战线，不少产品供过于求，所以利用价值规律进行调节的结果，很可能降价多于提价，不致影响物价稳定。应当鼓励各企业（包括公司）之间自行商定协作价格，以便今后在此基础上调整计划价格。钢材，两年来库存量显著增加，必须大力压缩。多年积压的长线产品应当降价推销，与此同时适当提高某些短缺品种的价格。为此应允许企业自己商定议购议销价格（事实上已经在这么做了），并参考这种价格主动调整计划价格，以利于加速处理库存积压产品，鼓励增产短线产品。进口钢材，采用外贸部补贴的办法，使进口价低于国内出厂价，这种不合理的作价办法必须改变，应当允许外贸部减少甚至取消补贴，以达到减少进口和保护国内生产的目的。

不少生产资料价格的调整，对国计民生影响很大，必须慎重行事，逐步调整。特别是煤炭、木材等燃料、原材料价格的变化，影响到绝大多数企业的生产成本，最后不可避免地会对人民生活产生一定的影响。煤炭是我国最重要的能源，而其价格比国际市场价格将近低一半，整个煤炭行业大体上只能保持成本或略有微利，将近半数的煤矿忍受亏损。提高煤炭价格势在必行，但提价步骤必须慎重安排，以免各行各业成本上升，引起提价的连锁反应。木材计划价格过低，议购价格过高，问题也很多。但这种产品使用面广，调价影响面也大。对这两种物资及其他有类似情况的产品，应先拟订调价方案，逐步进行调整。

现行的物价管理体制，过分强调统一的计划价格，忽视价值规律的调节作用，不但不利于国家计划的实现和生产资料供求的平衡，而且对正在进行的经济体制的改革带来了障碍。因此，有必要改革单纯通过国

家计划和行政办法管理物价的体制。改革的方向，应当是国家放松对物价的计划管理，较多地利用价值规律来调节产销数量。这就是说，要给各级地方政府、业务部门和工商企业在调整价格上有一定的自主权：短线产品有权提价，长线产品有权降价，库存积压物资有权削价处理。同时要采取多种多样的定价办法：对少数特别重要的产品（计划订购商品），国家统一规定价格（品种规格多的，也只能定一个标准价格）；对次要产品（包括优先订购商品），有的可以规定最高价格或最低价格，或者规定一个调价幅度，让地方或业务部门按照具体产销情况灵活浮动；公司与公司之间可以商定协作价格；有的商品可以规定几条原则，允许供需双方议价收购、议价供应。机电产品和钢材品种繁多，国家很难一一定价，可允许物资供应部门对积压的产品限量、降价收购；对质量差的产品削价收购，削价处理，甚至停止收购。国家急需产品如价格偏低，可在一定限额以内提价收购，取消层层审批的官僚主义办法。物价部门应当逐步从制定具体价格的机关，改变为决定调整物价的方针、政策和对物价进行监督、指导的机关。

把世界各国统计工作的新成就 应用到我国统计工作中来*

(1980年2月)

中国统计学会的成立，标志着我国统计科学的研究工作的发展进入一个新的阶段。1979年中国统计学会成立时，我因出国访问，没有参加。同志们给我这样高的荣誉，实在愧不敢当。这次会议，要我来和同志们见见面，讲几句话，提出几个问题和大家讨论。

三十年来，我国的统计工作是很有成绩的。它对国民经济的计划管理作出了重要的贡献。我们可以设想，假设没有一套统计报表，没有统计资料，要编制国民经济计划和检查计划完成情况是完全不可能的。各业务部门和科学研究方面的统计工作，也取得了巨大的成绩。但是，各方面的统计人员没有结合起来，国家统计局几乎全力从事国民经济统计，对其他方面的统计很少关心，就连国民经济的统计也着重完成报表任务，做了一些统计资料的分析研究。国家计委每天发给我很多资料，看不完，但统计资料我是看的，它确能反映国民经济当前很多重要情况。但是，过去我们对统计理论和改进统计方法研究很少，基本上还是50年代从苏联学来的那一套报表制度，改进很少。所以统计学会现在要扩大范围，不仅要搞国民经济统计，而且要搞各方面的统计，包括自然科学方面的统计在内，把全国统计力量团结起来。就连国民经济统计也要提高质量，不能停留在现有水平上。如果墨守成规，是不能满足国家和人民对我们所提出的要求的。

现在，全国人民正在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新长征。由于在“文化大革命”中我国的国民经济受到林彪和“四人帮”的严重破坏，现在正在进行调整、改革、整顿、提高这个四化建设的第一个战役。我们的

* 这是作者在中国统计学会第一届理事会第二次常务理事会上的讲话。